

案例 3：北京市东城区郭某某涉嫌故意伤害致人死亡案

2020年3月14日下午15时许，犯罪嫌疑人郭某某（刑满释放人员）到北京市东城区一超市排队结账时摘下口罩，顾客段某某（男，殁年72岁）提醒其应当遵守防疫规定佩戴口罩，郭某某对此不满，遂将段某某摔倒在地，并用双手击打段的头颈部，致段某某受伤。郭某某又对阻止其离开现场的两名超市工作人员进行殴打，后被当场抓获。段某某因颅脑损伤，经救治无效于3月20日死亡。

3月25日，北京市公安局以郭某某涉嫌故意伤害罪向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提请批准逮捕。北京市检察院第二分院检察官办案组依法审查并调取了郭某某前罪判决书和案卷材料，核实其前科情况，就被害人的诊断证明和死亡原因听取法医专家意见，补强郭某某犯罪行为 and 危害后果之间是否存在因果关系的证据材料，3月28日以涉嫌故意伤害罪依法批准逮捕郭某某。同时，列明继续侦查取证提纲，详细说明补证方向和所证事项。下一步，检察机关将对郭某某依法从严予以刑事追诉。